

# 地块规划条件

地块名称		联福路与厚丰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		地块编号	XDG-2023-54号	建设地点	锡山区厚桥街道联福路与厚丰路交叉口东北侧	总可建设用地面积	可建设用地面积约 77242M <sup>2</sup>				
规 划 控 制		居住、商业用地（其中商业核定建筑面积占总核定建筑面积的比例不小于6%，上浮不超过总核定建筑面积的1%且不超过1000M <sup>2</sup> ）		建筑密度	≤30%	城市设计 建筑形式及环境协调 开放空间	■ 现代，体现时代特征	建筑色彩	■ 淡雅、明快				
		绿地率		容积率	>1.0, 且≤1.6								
		公共绿地		核定建筑面积	>77242M <sup>2</sup> , 且≤123587.2M <sup>2</sup>								
		用地范围	东	南	西								
		联行路	厚丰路	联福路	宛山路西路								
		周围道路红线宽度	16M	30M	45M								
		围墙后退道路红线(河道蓝线、可建设用地范围线)距离	1M	20M	20M								
		建筑后退规划道路红线(河道蓝线、可建设用地范围线)距离	地上	多层/高层	多层/高层								
			5M/8M	23M	23M								
			地下	5M	23M								
建筑限高		■ 住宅建筑高度控制区内住宅建筑高度15-18层，其余住宅建筑高度4-9层；其他建筑≤24M											
出入口限制		■ 沿宛山路西路、联行路合理开设机动车出入口											
停车位	机动车	■ 住宅按不少于1.0个车位/100M <sup>2</sup> 建筑面积；住宅区地面除访客车位外不得设置机动车停车位，访客车位应按照住宅停车位数的1%单独设置，且不计入停车配建指标，禁止设置机械停车位；配套设施按不少于0.8车位/100M <sup>2</sup> 建筑面积配置。											
	非机动车	■ 住宅按不少于1车位/户（即1.8M <sup>2</sup> /户）配置；其他按不少于2车位/100M <sup>2</sup> 建筑面积配置。											
相邻房屋间距规定		■ 低、多层及小高层建筑与北侧住宅建筑日照间距需同时满足1:1.31日照间距系数要求及大寒日2小时的日照标准； ■ 高层建筑与北侧住宅建筑之间在满足最小间距的前提下，应满足大寒日2小时的日照标准； ■ 同时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2011年版）及消防、环保、交警等部门规范要求。											
规划控制要素		■ 地下空间用地面积：约77242M <sup>2</sup> ，应符合退界要求。地下空间建筑面积不计入地块容积率。在地质、市政条件满足要求的情况下，可开发深度不大于4层。可用于地下车库、人防空间及配套用房等，具体由方案确定。地下空间与项目同步实施、同步规划核实和竣工验收。 ■ 地块周边沿联福路、厚丰路、宛山路西路绿化及西南侧规划绿地由土地受让单位无偿建设，且与地块开发同步实施、同步规划核实和竣工验收。 ■ 城市道路沿线4-6层住宅建筑面宽不大于80米，7-18层住宅建筑面宽不大于60米。 ■ 住宅建筑不得设置底层商铺。 ■ 商业及配套建筑沿宛山路西路集中设置。											
配套 设施	■居家养老服务用房	建筑面积不小于230M <sup>2</sup>	■公厕	一座，建筑面积不小于60M <sup>2</sup> ，达到现行《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》中二类标准，独立式或附建式沿道路设置并对外开放									
	■物业管理设施	物业管理用房不小于住宅物业管理区域总建筑面积的4%（最少不低于100M <sup>2</sup> ）	■文化体育设施	文化活动用房：建筑面积不小于400M <sup>2</sup> ；室外文体活动场地：不小于400M <sup>2</sup>									
	■社居委用房	建筑面积不小于360M <sup>2</sup>	■社区卫生服务站	建筑面积不小于150M <sup>2</sup>									

说明：“■”为有要求的要素；“□”为不作要求。

